

全国普通高等教育临床医学专业“5+3”十二五规划教材

Health Law

卫生法学

供临床医学、预防医学、口腔医学
医学影像学、医学检验学等专业用

主编 徐 晨 蒲 川

江苏科学技术出版社

全国普通高等教育护理医学专业“十二五”规划教材

Health Law

卫生法学

供临床医学、预防医学、口腔医学
医学影像学、医学检验学等专业用

主 编 徐 晨 蒲 川

副主编 古津贤 王 萍 杨淑娟

编 委 (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 琼 (泸州医学院)

王 萍 (哈尔滨医科大学)

王国平 (杭州师范大学)

邓 虹 (昆明医科大学)

古津贤 (天津医科大学)

田 尧 (重庆医科大学)

冯 磊 (重庆医科大学)

向 彦 (重庆医科大学)

刘云飞 (重庆医科大学)

杜仁林 (南方医科大学)

杨淑娟 (吉林大学)

余慧君 (天津医科大学)

罗 秀 (川北医学院)

岳远雷 (湖北中医药大学)

郑 硕 (杭州师范大学)

赵 敏 (湖北中医药大学)

贺红强 (南方医科大学)

巍 怡 (第三军医大学)

徐 晨 (重庆医科大学)

蒋 祎 (重庆医科大学)

蒲 川 (重庆医科大学)

腾 黎 (川北医学院)

江苏科学技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卫生法学 / 徐晨等主编. —南京: 江苏科学技术出版社, 2013. 8

5+3临床医学本科教材

ISBN 978-7-5537-0467-8

I. ①卫… II. ①徐… III. ①卫生法—法的理论—中国—医学院校—教材 IV. ①D922.16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298115号

卫生法学

主 编	徐 晨 蒲 川
责任编辑	王 云 楼立理
责任校对	郝慧华
责任监制	曹叶平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科学技术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pspress.cn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扬州市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 mm×1 230 mm 1/16
印 张	17
字 数	400 000
版 次	2013年8月第1版
印 次	2013年8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537-0467-8
定 价	36.00元

图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随时向我社出版科调换。

出版说明

为了全面提高我国普通高等教育医药卫生类专业人才的培养质量,深入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以及服务于医疗教育体系的改革,深入贯彻教育部、卫生部2011年12月联合召开的“全国医学教育工作会议”精神,通过全面实施以“5+3”为重点的临床医学教育综合改革方案,进一步深化和推进医学教育深层次改革和发展,通过全面推进临床医学专业课程体系及教育体系的改革和创新,推动临床医学教育内容及教学方法改革和创新,进一步更好地服务教学、指导教学、规范教学,实现临床医学教学质量全面提高,培养高层次、高水平、应用型的卓越医学人才,从而适应我国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和发展的需要,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江苏科学技术出版社作为长期从事教育出版的国家一级出版社,于2012年1月组织全国50多家高等医学院校开发了国内第一套临床医学专业“5+3”十二五规划教材。

该套教材包括基础课程、专业课程46种,部分教材还编写了相应的配套教材。其编写特点如下:

1. 突出“5+3”临床医学专业教材特色 这套教材紧扣“5+3”临床医学专业的培养目标和专业认证标准,根据“四证”(本科毕业证、执业医师资格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证和硕士研究生毕业证)考核要求,紧密结合教、学、临床实践工作编写,由浅入深、知识全面、结构合理、系统完整。全套教材充分突出了“5+3”临床医学专业知识体系,渗透了“5+3”临床医学专业人文精神,注重体现素质教育和创新能力与实践能力的培养,反映了“5+3”临床医学专业教学核心思想和特点。

2. 体现教材的延续性 本套教材仍然坚持“三基”(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五性”(思想性、科学性、先进性、启发性、适用性)、“三特定”(特定的对象、特定的要求、特定的限制)的原则要求。同时强调内容的合理安排,深浅适宜,适应“5+3”本科教学的需求。

3. 体现当代临床医学先进发展成果的开放性 这套教材汲取了国内外最新版本相关经典教材的新内容,借鉴了国际先进教材的优点,结合了我国现行临床实践的实际情况和要求,并加以创造性地利用,反映了当今医学科学发展的新成果。

4. 强调临床应用性 为加快专业学位教育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紧密衔接,教材加强了基础与临床的联系,深化学生对所学知识的理解,实现早临床、多临床、反复临床的理念。

5. 强调了全套教材的整体优化 本套教材不仅追求单本教材的系统 and 全面,更是强调了全套教材的整体优化,注意到了不同教材内容的联系和衔接,避免遗漏和重复。

6. 兼顾教学内容的包容性 本套教材的编者来自全国几乎所有省份,教材的编写,兼顾了不同类型学校和地区的教学要求,内容涵盖了临床执业医师资格考试的基本理论大纲的知识点,可供全国不同地区不同层次和学校使用。

7. 突出教材个性 本套教材在保证整体优化的前提下,强调了个教材的个性,技能性课程突出了技能培训;人文课程增加了知识拓展;专业课程则增加了案例导入和案例分析。

8. 各科均根据学校的实际教学时数编写,文字精炼,利于学生对重要知识点的掌握。

9. 在不增加学生负担的前提下,根据学科需要,部分教材采用彩色印刷,以提高教材的成书品质和内容的可读性。

这套教材的编写出版,得到了广大医学院校的大力支持,作者均来自各学科教学一线,具有丰富的临床、教学、科研和写作经验。相信本套教材的出版,必将对我国当下临床医学专业“5+3”教学改革和专业人才培养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全国普通高等教育临床医学专业“5+3”十二五规划教材

医学导论	眭建	主编	诊断学	魏武	郑文芝	主编	
基础化学	杨金香	主编	医学影像学	李坤成	主编		
有机化学	周健民	黄祖良	主编	临床麻醉学	晁储璋	主编	
生物化学	黄忠仕	翟静	主编	全科医学概论	谢波	主编	
医学分子生物学	武军驻	主编	内科学	雷寒	王庸晋	主编	
医学细胞生物学	苗聪秀	主编	外科学	康骅	薛昊罡	主编	
医学物理学	甘平	主编	妇产科学	段涛	胡丽娜	主编	
医学伦理学	陈颢	主编	儿科学	于洁	主编		
医学心理学	杜玉凤	主编	中医学	黄岑汉	主编		
生理学	白波	杜友爱	主编	皮肤性病学	何黎	金哲虎	主编
组织学与胚胎学	苏衍萍	王春艳	主编	康复医学	李雪斌	陈翔	主编
病理生理学	商战平	王万铁	主编	神经病学	沈霞	主编	
病理学	盖晓东	李伟	主编	精神病学	王克勤	主编	
药理学	董志	毛新民	主编	眼科学	吕帆	主编	
人体寄生虫学	李士根	主编	口腔医学	邓锋	主编		
医学微生物学	于爱莲	吕厚东	主编	耳鼻咽喉头颈外科学	龚树生	主编	
医学免疫学	宋文刚	主编	传染病学	周智	主编		
临床药理学	许小林	主编	临床流行病学	冯向先	主编		
核医学	段炼	主编	急诊与灾难医学	廖品琥	主编		
医学统计学	景学安	主编	局部解剖学实践指导及习题集	黄秀峰	吴洪海	主编	
卫生法学	徐晨	蒲川	主编	人体寄生虫学学习指导	李士根	主编	
流行病学	毛淑芳	主编	医学物理学学习指导	甘平	主编		
预防医学	喻荣彬	主编	医学物理学实验	张翼	罗亚梅	主编	
法医学	邓世雄	主编	眼科学学习指导	吕帆	主编		
系统解剖学	李富德	朱永泽	主编	有机化学学习指导	周健民	黄祖良	主编
局部解剖学	吴洪海	黄秀峰	主编	基础化学学习指导	黄锁义	主编	

前 言

随着社会的发展,人的生命健康权益越来越得到重视。“健康是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必然要求”,在党的十八大报告中把党和国家对医疗卫生、人民的生命健康权益的重视放到前所未有的高度。卫生法是涵盖一切有关人的生命健康权益保障方面诸多法律规范的总和,是以维护公民生命健康权益为宗旨的专门法学,是医学、药学、卫生学等学科与法学相结合的交叉学科。

现代医学是从生物医学模式发展而来的,从纯生物学角度研究宿主、环境和病因三大因素的动态平衡,由生物医学模式主导的医学教育也主要由基础医学课程和临床医学课程构成。随着人类社会发展和疾病谱的变化,人们逐渐认识到原有医学模式的不足,提出了生物-心理-社会医学模式,为现代医学开拓了广阔的空间,赋予了更丰富的内涵,拓展了医学的境界。强调关心病人,关注社会,注重技术与服务的共同提高。生物-心理-社会医学模式也促进了现代医学教育的转化,医学教育更加强调整体、心理、法律等人文素质教育。同时,医疗卫生事业是社会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卫生事业的发展绝非仅仅是技术问题,疾病的防控、执业主体的行为规制、食品安全的监管、和谐医患关系的建立、患者的权利保护等诸多问题更多依靠的是法律规范的调整。在这种背景下,《卫生法学》已经成为我国医学教育中医学生必修的一门重要的基础课程。

2012年5月7日,教育部、卫生部以教高〔2012〕6号印发《关于实施临床医学教育综合改革的若干意见》,意见提出要构建“5+3”(5年在校教育+3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为主体的临床医学人才培养体系。适应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总体要求,逐步建立“5+3”为主体的院校教育、毕业后教育和继续教育有效衔接的临床医学人才培养体系。适应这一人才培养改革的要求,面向“5+3”为主体的医学教育,卫生法学的教学也应该做出相应的改革和调整,更加强调针对性、适应性和应用性,以期帮助医学生掌握临床执业所需的基本法律法规。

除绪论外,本书共十八章,第一至十三章的主要内容为临床医师执业相关的主要法律法规,分别介绍了医疗机构管理法律制度、执业医师法律制度、护士执业法律制度、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法律制度、传染病防治法律制度、献血法律制度、母婴保健法律制度、职业病防治法律制度、精神卫生法律制度、药品管理法律制度、医疗器械管理法律制度、医疗保障制度等;第十四至十八章的主要内容是医患法律关系的介绍,主要目的是希望掌握和了解医患之间的权利义务,建立和谐的医患关系。主要包括医患法律关系、医患之间的权利义务、医疗行为、医疗损害法律以及医疗卫生法律救济制度。本书的体例针对性较强,应用性突出,具有重要的开拓性和一定的学术创新价值。

本书的出版对我国临床医学教育中卫生法学相关领域的教学和科研将起着重要的推动作用,同时本书的出版对临床一线医务人员也具有一定的指导作用。本书不仅适合于高等院校作为教材之用,也是广大临床医师和医疗卫生事业管理者的重要参考书,对卫生法学教学研究人员也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本书在写作和出版过程中,得到了许多同行专家的理论指导。同时参阅、借鉴了许多专家学者的研究成果,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由于任务重,改稿、统稿相对仓促,因此,虽尽努力,但错误之处难以避免。恳望同行专家和学者不吝赐教,提出宝贵意见。

徐 晨 蒲 川

本书在写作和出版过程中,得到了许多同行专家的理论指导。同时参阅、借鉴了许多专家学者的研究成果,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由于任务重,改稿、统稿相对仓促,因此,虽尽努力,但错误之处难以避免。恳望同行专家和学者不吝赐教,提出宝贵意见。

徐 晨 蒲 川

本书在写作和出版过程中,得到了许多同行专家的理论指导。同时参阅、借鉴了许多专家学者的研究成果,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由于任务重,改稿、统稿相对仓促,因此,虽尽努力,但错误之处难以避免。恳望同行专家和学者不吝赐教,提出宝贵意见。

徐 晨 蒲 川

目 录

绪论	1
第一节 卫生法学概述	1
一、卫生法学的概念与性质	1
二、卫生法学的研究对象	1
三、卫生法的概念与调整对象	1
四、卫生法的特征	2
第二节 卫生法的基本原则	3
一、保障社会和公民的健康权	3
二、预防为主原则	3
三、公平原则	3
四、患者自主原则	4
第三节 卫生法的渊源	4
一、宪法	4
二、卫生法律	4
三、卫生行政法规	5
四、地方性卫生法规、卫生自治条例与单行条例	5
五、卫生行政规章	5
六、地方性卫生规章	5
七、卫生标准、规范和规程	5
八、国际卫生条约	5
第四节 卫生法与相关学科的关系	6
一、卫生法学与法学	6
二、卫生法学与医学	6
三、卫生法学与医学伦理学	6
四、卫生法学与法医学	6
五、卫生法学与卫生政策学	6
第五节 学习卫生法学的意义与方法	7
一、学习卫生法学的意义	7
二、学习卫生法学的方法	7
第一章 医疗机构管理法律制度	9
第一节 医疗机构概述	9
一、医疗机构的概念及特征	9
二、医疗机构的分类	9
第二节 医疗机构管理法律制度概述	10
一、医疗机构管理立法概况	10
二、医疗机构管理法律制度的基本原则	11
三、医疗机构的规划布局和设置审批	11

四、医疗机构的登记和校验	12
五、医疗机构的执业	14
六、医疗机构的法律责任	15
第三节 各类医疗机构管理法律制度	17
一、医院管理法律制度	17
二、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管理法律制度	18
三、妇幼保健机构管理法律制度	19
四、急救医疗机构管理法律制度	20
五、中外合资、合作医疗机构管理法律制度	22
第二章 执业医师法律制度	24
第一节 概述	24
一、概念	24
二、执业医师的社会责任	24
三、执业医师的管理机构	24
第二节 执业准入制度	24
一、医师资格考试制度	24
二、医师执业注册制度	25
第三节 医师执业权利义务与执业规则	26
一、医师执业权利和义务	26
二、医师执业规则	27
第四节 医师的考核与培训	28
一、医师的考核	28
二、医师的培训	28
第五节 乡村医师从业管理	28
一、概念	28
二、乡村医生执业注册	28
三、不予注册与注销注册的情形	29
四、执业规则	29
五、培训与考核	30
第六节 法律责任	30
一、行政责任	30
二、民事责任	30
三、刑事责任	31
第三章 护士执业法律制度	32
第一节 护士执业立法的历史和现状	32
一、护士执业立法的历史	32
二、护士执业立法的现状	32
第二节 护士执业管理的法律规定	33
一、护士的执业管理	33
二、护士的执业注册	34
第三节 护士执业的权利与义务	35
一、护士的基本权利	35

二、护士的执业权利	35
三、护士的执业义务	35
第四节 护士执业中的相关法律责任	36
一、医疗卫生机构的法律责任	36
二、护士的法律责任	36
三、卫生主管部门及其他人员的法律责任	36
第四章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法律制度	38
第一节 概述	38
一、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概念	38
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分级	38
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方针和原则	39
四、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立法	40
第二节 预防与应急准备	41
一、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组织体系	41
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42
三、突发事件预防控制体系的建设	43
第三节 报告与信息发布的	44
一、突发事件应急报告	44
二、突发事件通报	45
三、突发事件信息发布	45
第四节 应急处理	45
一、应急预案的启动	45
二、应急处理措施	46
三、政府及有关部门的处置措施	47
四、医疗卫生机构和有关单位的措施和责任	48
五、应急状态的终止	48
六、善后处理	49
第五节 法律责任	49
一、未按规定履行报告职责的法律责任	49
二、未按规定完成应急物资的生产、供应、运输和储备的法律责任	49
三、不配合调查或者阻碍、干涉调查的法律责任	50
四、玩忽职守、失职、渎职的法律责任	50
五、拒不履行应急处理职责的法律责任	50
六、医疗卫生机构违反规定职责的法律责任	50
第五章 传染病防治法律制度	51
第一节 概述	51
一、传染病防治法的概念	51
二、传染病防治法的调整对象	52
三、法定管理传染病	52
第二节 传染病防治的管理体制	52
一、传染病防治的工作方针和原则	52
二、传染病防治工作的领导机构及职责	53

三、传染病防治的管理监督机构及职责	53
四、各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和医疗卫生机构的工作职责	53
第三节 传染病的预防与控制	54
一、传染病预防	54
二、传染病的疫情报告、通报和公布	56
三、传染病的控制	56
第四节 传染病防治的监督与保障	58
一、传染病防治的监督	58
二、传染病防治的保障措施	58
第五节 艾滋病防治管理	59
一、防治目标	60
二、艾滋病防治的宣传与教育	60
三、预防与控制	60
四、艾滋病病毒感染者、艾滋病患者的权利与义务	61
五、治疗与救治	62
六、艾滋病防治的财政支持措施	62
第六节 几种传染病防治的法律规定	62
一、传染性非典型肺炎防治管理	62
二、结核病防治管理	64
第六章 献血法律制度	67
第一节 概述	67
一、献血法的概念	67
二、我国血液管理立法	67
第二节 无偿献血	68
一、无偿献血的含义	68
二、无偿献血的对象	68
三、无偿献血工作的组织和领导	68
第三节 血站管理	69
一、血站的概念	69
二、血站的设置条件	70
三、血站的职责	70
四、血站的执业许可	71
五、血站的采供血管理	71
第四节 临床用血	73
一、医疗机构临床用血	73
二、公民临床用血费用的规定	74
三、临床用血技术规范	74
第五节 血液制品管理	75
一、概述	75
二、原料血浆的管理	76
三、血液制品生产单位的法律规定	76

第六节 法律责任	77
一、行政责任	77
二、民事责任	79
三、刑事责任	79
第七章 母婴保健法律制度	81
第一节 概述	81
一、母婴保健法的概念	81
二、母婴保健法律制度立法概述	81
第二节 婚前保健和孕产期保健	82
一、婚前保健	82
二、孕产期保健	84
第三节 出生缺陷防治	87
一、出生缺陷的概念	87
二、出生缺陷的现状	87
三、出生缺陷病种和发生情况	88
四、出生缺陷的防治	88
五、我国出生缺陷防治面临的难题	89
六、加强出生缺陷防治的策略	89
第四节 医疗保健机构和母婴保健工作人员	90
一、医疗保健机构	90
二、母婴保健工作人员	90
第五节 母婴保健工作的监督和管理	90
一、母婴保健管理机构及其职责	90
二、母婴保健监督员	91
第六节 违反母婴保健法的法律责任	91
一、行政责任	91
二、民事责任	91
三、刑事责任	92
第八章 职业病防治法律制度	93
第一节 概述	93
一、职业病	93
二、职业危害	93
三、职业病防治法	93
第二节 职业病的预防与保护	94
一、职业病的预防与保护制度	94
二、职业病防治管理措施	96
三、工作场所的职业危害的防护、监测与检测	96
四、职业卫生培训	96
五、职业病报告	97
第三节 职业病的诊断与职业病患者的保障	97
一、职业病的诊断	97
二、职业病患者的保障	98

第四节	职业病防治的监督	99
一、	职业病监督执法机构及其职责	99
二、	职业卫生监督执法人员及其职责	99
三、	职业病防治的监督措施	99
四、	违法行为的法律责任	100
第九章	精神卫生法律制度	103
第一节	概述	103
一、	精神卫生和精神疾病的概念	103
二、	精神卫生立法的历史发展	104
第二节	精神障碍患者的权利保护	106
一、	人身自由和人格尊严权	106
二、	知情和决定权	106
三、	隐私权	106
四、	学习和劳动就业权	106
五、	合法财产权	107
六、	申请救济的权利	107
第三节	心理健康促进和精神障碍预防	107
一、	建立健全各级政府的精神卫生协调组织	107
二、	建立健全精神卫生服务体系	107
三、	加大精神卫生的健康教育与宣传	108
四、	重视心理咨询服务	108
五、	开展精神卫生监测和专题调查	108
第四节	精神障碍的诊断和治疗	109
一、	精神障碍的诊断	109
二、	精神疾病司法鉴定	109
三、	精神疾病患者的医疗	110
第五节	精神障碍的康复	111
一、	社区康复	111
二、	医疗机构提供精神医疗服务	112
三、	政府提供保障	112
第六节	法律责任	112
一、	行政责任	112
二、	民事责任	113
三、	刑事责任	113
第十章	药品管理法律制度	115
第一节	概述	115
一、	药品及其特殊性	115
二、	药品管理法的概念和适用范围	115
三、	我国的药品管理立法历史沿革	116
第二节	药品生产经营的管理	117
一、	药品生产企业管理	117
二、	药品经营企业管理	118

三、药品流通监督管理	120
四、禁止药品购销中的违法行为	121
第三节 药品管理	121
一、药品标准管理	121
二、药品注册管理	121
三、新药管理	122
四、仿制药品管理	123
五、药品进出口管理	124
六、药品审评、再评价及国家检验规定	124
七、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	124
八、药品储备管理	125
九、禁止生产和销售假药、劣药	125
第四节 药品监督	126
一、药品监督检查的行政主体	126
二、药品质量监督检验	126
三、跟踪检查	127
四、行政强制性措施	127
五、禁止性规定	127
六、不良反应报告制度	127
第五节 生物制品及特殊药品管理的法律规定	127
一、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	127
二、医疗用毒性药品管理	129
三、放射性药品管理	130
四、生物制品批签发管理	130
第六节 法律责任	131
一、药品生产企业的法律责任	131
二、药品经营企业的法律责任	132
三、医疗机构的法律责任	133
四、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法律责任	134
五、其他法律责任	135
第十一章 医疗器械管理法律制度	136
第一节 概述	136
一、医疗器械的概念	136
二、使用医疗器械的风险	136
三、医疗器械管理立法现状	136
第二节 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管理	137
一、医疗器械的分类管理	137
二、医疗器械的研制管理	137
三、医疗器械的注册管理	138
四、医疗器械的生产管理	139
五、法律责任	140

第三节 医疗器械的经营使用管理	141
一、医疗器械的经营管理	141
二、医疗器械的使用管理	143
第四节 医疗器械的监督管理	145
一、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机构	145
二、医疗器械质量保障制度	147
三、法律责任	148
第十二章 医疗保障制度	149
第一节 概述	149
一、医疗保障的意义	149
二、医疗保障体系	149
第二节 农村医疗保障法律制度	152
一、我国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制度的发展历程	152
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制度的基本内容	153
第三节 城镇医疗保障法律制度	157
一、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制度的历史沿革	157
二、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制度	159
三、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制度	160
第四节 医疗保险法律制度	161
一、医疗保险法的概念和特征	161
二、医疗保险法律关系	162
三、医疗保险模式	163
第十三章 现代医学发展过程中的相关法律问题	166
第一节 人工生殖技术	166
一、人工生殖技术概述	166
二、人工生殖技术引发的法律问题及相关立法	166
三、我国人工生殖技术立法	168
第二节 人类基因工程	169
一、基因工程概述	169
二、基因工程引发的法律问题及国外立法现状	170
三、我国基因工程立法	172
第三节 器官移植	172
一、器官移植概述	172
二、国外人体器官移植的立法实践	173
三、我国器官移植的立法现状	174
第四节 脑死亡	175
一、脑死亡概述	175
二、脑死亡立法的必要性	176
三、脑死亡的立法概况	177
四、我国脑死亡立法的思考	178
第五节 安乐死	178
一、安乐死概述	178

二、国外安乐死立法	179
三、我国安乐死立法现状	179
四、我国安乐死立法的思考	180
第十四章 医患法律关系	182
第一节 概述	182
一、医患法律关系的概念	182
二、我国医患关系的现状	182
三、影响我国医患关系的主要原因	183
第二节 医患法律关系的基本内容	185
一、医患关系的含义	185
二、医患关系的模型	186
三、医患法律关系的构成	186
第三节 医患法律关系的属性	188
一、国际上对医患法律关系的学术观点	188
二、我国关于医患法律关系属性的观点	189
第十五章 医患之间的权利义务	193
第一节 医方的权利	193
一、治疗权	193
二、强制医疗权	193
三、医学研究权	194
四、人格尊严权	194
第二节 医方的义务	194
一、诊疗义务	194
二、注意义务	195
三、说明义务	196
四、紧急救治义务	197
五、制作、保存病历资料的义务	198
六、保密义务	199
第三节 患方的权利	199
一、生命健康权	199
二、医疗自主权	200
三、知情同意权	200
四、隐私权	202
五、人身、财产安全权	204
六、查阅、复制病历资料的权利	204
七、监督权	205
第四节 患方的义务	206
一、配合诊疗的义务	206
二、遵守医疗机构规章制度的义务	206
三、给付医疗费用的义务	206
四、接受强制治疗的义务	206

第十六章 医疗行为	208
第一节 概述	208
一、医疗行为的概念	208
二、医疗行为的特征	209
第二节 医疗行为的类型和界定标准	211
一、医疗行为的类型	211
二、医疗行为的界定标准	212
第三节 临床性与实验性医疗行为	214
一、临床性医疗行为	214
二、实验性医疗行为	214
第十七章 医疗损害法律制度	219
第一节 医疗过失	219
一、医疗过失的概念	219
二、医疗过失的法律特征	219
三、医疗过失的认定	220
四、推定的医疗过失	221
第二节 医疗侵权责任的类型	222
一、医疗侵权责任的特征	222
二、医疗侵权责任的构成要件	222
三、医疗侵权责任的类型	222
第三节 医疗侵权责任的法律适用	223
一、医疗侵权责任的归责原则	223
二、我国法律规定的医疗侵权责任	223
三、侵权责任的免责事由	226
第四节 医疗事故行政处理制度	227
一、医疗事故的概念	227
二、医疗事故的预防和处置	228
三、医疗事故技术鉴定	229
四、医疗事故的行政处理	230
第五节 医疗侵权的举证责任	231
一、医疗侵权诉讼中的举证责任概述	231
二、患方的举证责任	232
三、医方的举证责任	232
第六节 医疗损害赔偿	233
一、医疗损害赔偿的概念与原则	233
二、医疗损害赔偿需要考虑的因素	234
三、我国医疗损害赔偿的“二元化”及其统一	234
四、医疗损害赔偿的范围及内容	235
第十八章 医疗卫生法律救济制度	238
第一节 行政复议制度	238
一、卫生行政复议概述	238
二、卫生行政复议的程序	239